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West Eco Development Limited

西南環保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1)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此乃一個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的市場。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西南環保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西南環保發展有限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西南環保發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不存在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有誤導性。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第一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26,625	182,800
銷售成本		(14,044)	(103,988)
毛利		12,581	78,812
其他收入	4	258	1,29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4,831	146
行政開支		(10,793)	(9,261)
銷售開支		(1,202)	(3,394)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5,675	67,599
所得稅開支	7	(2,009)	(29,147)
期內溢利		3,666	38,452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列入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虧損)/收益		(16,082)	2,47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6,082)	2,47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416)	40,926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003	35,841
非控股權益		663	2,611
		3,666	38,452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346)	38,046
非控股權益		(1,070)	2,880
		(12,416)	40,9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9		
— 基本(港仙)		1.00	11.95
— 攤薄(港仙)		1.00	11.95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0,000	24,150	32,651	59,841	23,514	3,090	5,400	503,686	682,332	73,306	755,638
派付予股東的股息	—	—	—	—	—	—	(5,400)	—	(5,400)	—	(5,400)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	—	—	—	—	—	(5,400)	—	(5,400)	—	(5,400)
期內溢利	—	—	—	—	—	—	—	3,003	3,003	663	3,666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 匯兌虧損	—	—	—	(14,349)	—	—	—	—	(14,349)	(1,733)	(16,08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4,349)	—	—	—	3,003	(11,346)	(1,070)	(12,416)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30,000</u>	<u>24,150</u>	<u>32,651</u>	<u>45,492</u>	<u>23,514</u>	<u>3,090</u>	<u>—</u>	<u>506,689</u>	<u>665,586</u>	<u>72,236</u>	<u>737,822</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0,000	24,150	32,432	44,206	23,514	3,090	12,000	445,791	615,183	65,589	680,772
期內溢利	—	—	—	—	—	—	—	35,841	35,841	2,611	38,45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 匯兌收益	—	—	—	2,205	—	—	—	—	2,205	269	2,47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205	—	—	—	35,841	38,046	2,880	40,926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30,000</u>	<u>24,150</u>	<u>32,432</u>	<u>46,411</u>	<u>23,514</u>	<u>3,090</u>	<u>12,000</u>	<u>481,632</u>	<u>653,229</u>	<u>68,469</u>	<u>721,698</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西南環保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35樓3517號辦公室。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西南寧經營物業開發、物業租賃、物業管理及諮詢服務。

2. 呈列及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整體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物業除外。用以編製該等業績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3. 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內」)及二零一三年同期確認的本集團主要業務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管理收入	4,435	4,727
諮詢服務收入	94	1,35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附註)	13,907	12,109
物業銷售	8,189	164,614
	<u>26,625</u>	<u>182,800</u>

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投資物業的或然租金收入約為65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81,000港元)。投資物業的或然租金收入乃根據租賃協議按租戶的相關銷售的百分比計算。

4.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93	1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969
匯兌差額收益，淨額	—	111
雜項收入	65	61
	<u>258</u>	<u>1,296</u>

5.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費用：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1,679	1,018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其他借款	—	954
	<hr/>	<hr/>
總借款成本	1,679	1,972
減：已資本化利息	(1,679)	(1,972)
	<hr/>	<hr/>
	—	—
	<hr/> <hr/>	<hr/> <hr/>

有關分析列明銀行借款(包括包含須根據相關貸款協議所載的協定計劃償還日期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融資成本。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約為5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1,000港元)。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計算所得：		
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3	3
已出售物業成本	6,381	86,4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9	467
捐贈	25	—
匯兌差額虧損/(收益)，淨額	1,340	(111)
經營租賃費用	1,457	1,423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支出	1,235	1,126
	<hr/> <hr/>	<hr/> <hr/>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09	16,463
中國土地增值稅	491	9,681
中國預扣所得稅	—	—
	<u>900</u>	<u>26,144</u>
遞延稅項	<u>1,109</u>	<u>3,003</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u>2,009</u></u>	<u><u>29,147</u></u>

香港利得稅

於期內，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本集團為中國的營運計提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該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由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須按照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獲清償期間的稅率計量，故本集團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根據地方稅務局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發出的土地增值稅評估通知書，南寧威特斯房地產開發投資有限公司須繳納土地增值稅，而土地增值稅乃根據法定徵稅方法按物業銷售額的5%至7%計算。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的《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其海外投資者匯付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源自中國公司產生溢利的股息須繳納該項預扣所得稅。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零)。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3,00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5,841,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00,000,000股(二零一三年：300,000,000股)計算。

由於報告期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物業租賃及物業管理業務以及諮詢服務，在房地產開發及租賃方面積逾20年經驗，並在中國南寧市多區物業管理方面擁有約11年經驗。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溢利」）約3,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35,800,000港元）。溢利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下降約92%。溢利下降的主要原因為裕豐•英倫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已出售及交付的可出售建築面積（「建築面積」）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大幅減少。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本集團承接的房地產開發項目（現時即裕豐•英倫及荔園項目）中的房地產出售。因此，視乎（其中包括）該等房地產的整體開發計劃及出售及交付時間，本集團各期間的經營業績可能發生劇烈波動或變化。

鑒於(i)本集團持作出售的物業僅包括裕豐•英倫有限數目的剩餘未出售住宅單位及停車位；及(ii)預計荔園項目的物業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才開始銷售及交付，故預期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其溢利會繼續雙雙下滑，直至二零一四年第四季開始銷售及交付荔園項目的物業為止。

房地產開發業務

裕豐•英倫

裕豐•英倫項目於二零一三年竣工，其為南寧的一個綠色住宅項目，建築面積逾150,000平方米（「平方米」），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合共售出及預售逾96%。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向買家出售及交付的建築面積約為1,186平方米（包括住宅單位及停車位）。

荔園

荔園項目為本集團的一個住宅及商業物業項目，位於南寧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荔園項目目前處於建設的最後階段。本集團正將荔園項目選址開發為商住綜合大廈，總建築面積約為46,792平方米，包括高層住宅(總建築面積約為32,719平方米)、零售店舖(總建築面積約為3,579平方米)、停車位(總建築面積約為9,735平方米)及公共設施(總建築面積約為759平方米)。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底前完成建設荔園項目，然後開始銷售及交付有關物業。

來自荔園項目的收益(如有)將僅對本集團於其竣工及荔園項目的房地產的銷售及交付開始後的收益作出貢獻。

物業租賃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來自本集團物業租賃業務的租金收入約為13,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2,100,000港元)。

本集團的租賃物業主要位於南寧市兩個地區，即興寧區及西鄉塘區。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作向獨立第三方租賃的零售單位包括位於中國境內的總可出租建築面積約23,658平方米，其中位於中國境內約16,619平方米的總建築面積已經出租。

物業管理及諮詢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來自本集團物業管理及諮詢業務的物業管理費及諮詢服務費收入分別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4,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700,000港元)及9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400,000港元)。

本集團的物業管理業務包括管理本集團於其投資物業組合中持有的物業、本集團開發的物業以及由獨立第三方物業擁有人或使用者擁有或合法使用的物業。本集團的管理服務包括制訂物業管理程序、提供安保、維護物業、美化環境、制訂環保政策、活動策劃及諮詢服務。該等業務活動以南寧金裕豐物業服務有限公司的名義進行，其持有有效的二級資質，獲許可對其管理的最高達300,000平方米的各項住宅物業及最高達80,000平方米的各項非住宅物業進行物業管理。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管理收入主要來自裕豐大廈、裕豐•英倫、國際廚櫃中心及廣西國際貿易中心。

就物業諮詢業務而言，本集團就物業的分租或管理及活動策劃向獨立第三方物業擁有人或獲准使用者提供諮詢服務。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其核心房地產開發項目(荔園項目)。於近期內，其亦將物色機會獲取部分適當規模的項目進行開發。本集團旨在繼續開展(i)物業租賃，(ii)物業相關管理及諮詢業務，及(iii)應用綠色科技進行房地產開發的業務，包括經營及管理特色主題購物商場、商用及住宅物業及開發注重綠色理念的物業項目，並物色機會獲取部分適當的回報更高的房地產相關管理及諮詢項目。

本公司亦將抓住每個機會，以宣傳本集團的企業概況，提升其形象，為其提供進入資本市場的更佳渠道，以增加其財務靈活性。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收益來自(i)物業(大多為裕豐•英倫的住宅單位、商業單位及停車位)銷售；(ii)本集團及獨立第三方所擁有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iii)物業管理收入；及(iv)諮詢服務收入。

物業銷售由二零一三年同期約164,6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8,200,000港元，減幅為95.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裕豐•英倫物業銷售大幅下降所致。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銷售及交付的可出售建築面積分別約為1,186平方米及11,137平方米。

銷售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物業銷售	6,833	48.7	95,544	91.9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3,835	27.3	3,876	3.7
物業管理收入	3,363	23.9	4,331	4.2
諮詢服務收入	13	0.1	237	0.2
	<u>14,044</u>	<u>100.0</u>	<u>103,988</u>	<u>100.0</u>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104,0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14,000,000港元，減幅為86.5%。此結果亦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裕豐•英倫的已出售及已交付可出售建築面積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毛利分別約為12,600,000港元及78,800,000港元，即毛利率分別約為47.3%及43.1%。整體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的毛利率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1,3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300,000港元。

借貸成本

興建及裝修投資物業所產生的借貸成本於報告期內資本化。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經資本化借貸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2,0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1,7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償還作建設用途的銀行貸款。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約為4,8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收益約為100,000港元。變動收益增加反映南寧的物業價值出現短期波動。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9,300,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10,800,000港元，增幅為16.1%，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產生匯兌虧損約1,300,000港元及於同期人民幣貶值產生虧損所致。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去年同期約3,4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1,200,000港元。該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物業銷售減少導致推廣成本及佣金開支減少所致。

除所得稅前溢利

綜上所述因素的影響，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5,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67,600,000港元減少91.6%。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去年同期約29,1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2,000,000港元。所得稅減少主要由於：i) 裕豐•英倫的已出售及已交付建築面積減少導致中國土地增值稅減少及ii)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溢利下降導致企業所得稅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由去年同期約35,8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3,000,000港元，減幅約為92%。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從事注重品質、舒適，尤其是環保的房地產開發及管理業務。本集團旨在繼續從事其(i)物業租賃業務，(ii)物業相關管理及諮詢業務，及(iii)應用綠色科技進行房地產開發的業務，包括經營及管理特色主題購物商場、商用及住宅物業及開發注重綠色理念的物業項目。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本公司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4)
李啟鴻博士(「李博士」)	受控制法團的 權益(附註1)	90,000,000	30%
陳莞媛女士 (亦稱李陳莞媛女士) (「李太太」)	受控制法團的 權益(附註2)	90,000,000	30%
李紫清博士 (亦稱李紫清博士) (「李紫清博士」)	受控制法團的 權益(附註3)	45,000,000	15%

附註：

- (1) 該等股份以 First Beij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First Beijing」，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的名義登記，First Beijing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李博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博士被視為於 First Beijing 所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博士為 First Beijing 的唯一董事。
- (2) 該等股份以 Ease Gain Holdings Limited (「Ease Gain」，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的名義登記，Ease Gain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李太太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太太被視為於 Ease Gain 所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太太為 Ease Gain 的唯一董事。
- (3) 該等股份以 Chosen Leader Limited (「Chosen Leader」，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的名義登記，Chosen Leader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李紫清博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紫清博士被視為於 Chosen Leader 所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李紫清博士為 Chosen Leader 的唯一董事。
- (4) 股權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總額 300,000,000 股股份計算。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或以其他方式獲知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的法團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詳情如下：

好倉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權概約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附註5)
First Beijing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	30%
Ease Gain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	30%
Chosen Leader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5,000,000	15%
Holger Eick 博士(附註3)	配偶權益	45,000,000	15%
黃元寧女士	實益擁有人	22,864,000	7.62%
張麗銘先生(附註4)	配偶權益	22,864,000	7.62%

附註：

- (1) 該等股份以First Beijing的名義登記，First Beijin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李博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博士被視為於First Beijing所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博士為First Beijing的唯一董事。
- (2) 該等股份以Ease Gain的名義登記，Ease Gai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李太太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太太被視為於Ease Gain所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太太為Ease Gain的唯一董事。
- (3) 該等股份以Chosen Leader的名義登記，Chosen Lead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李紫清博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紫清博士被視為於Chosen Leader所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李紫清博士為Chosen Leader的唯一董事。由於Holger Eick博士為李紫清博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或當作於李紫清博士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以張麗銘先生的配偶黃元寧女士名義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麗銘先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於黃元寧女士所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股權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總額300,000,000股股份計算。

合規顧問權益

經本公司合規顧問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海通」)知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海通或任何其董事或僱員或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公司相關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不包括本公司與海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繫人的競爭性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無論直接或間接)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作出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的交易標準規定。在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均符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標準規定及其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的檢討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標準及要求且已作出詳盡披露。

承董事會命
西南環保發展有限公司
李啟鴻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啟鴻博士、陳莞媛女士(亦稱為李陳莞媛女士)、李紫清博士及鄭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拋維先生、黃達仁先生及陳振宜先生。

本公告將保留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outhwesteco.com。

本公告兼備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說明用途